

嗅着一缕书香成长

◆罗照杰

人生漫漫，唯有书香致远；一路阅读，方能一路成长。

——题记

“小螺号，嘀嘀嘀吹，海鸥听了展翅飞。小螺号，滴滴滴吹，浪花听了笑微微。”一首年代久远的童谣，勾起了我对童年生活的回忆，我的心也飞回了儿时的家乡。我出生于上世纪六十年代末，6岁之前从未跨出过那山沟沟一步。白天，跟着大人在地头逮蚂蚱、摘桑葚；夜晚，听妈妈哼着不知名的儿歌。物质及文化生活的极度匮乏，让我的童年时光平淡无奇。

上小学后，我读了书识了字，这才感到了生活的丰富多彩——书本上有故事，身边有伙伴，小河边有乐趣。12岁那年，我来到了当地乡镇中学读书。那个时候，每学期发放的课本大致有六七本吧，并且都是薄薄的那种。这些书，课堂上老师讲解着，课余时间我们如饥似渴地阅读着，没过多久我们便将它们翻得烂熟。看来仅靠这些有限的课本是无法满足我们读书欲望的，因为一位有梦的少年想看到更广阔的世界，想飞上更高远的天空。二十世纪七八十年代，最流行的就是巴掌那样大小的连环画了，而这些“小人书”也正是我们这群少年喜欢的课外读物。在初中的几年时光里，我带着一脸懵懂，想尽了一切办法，阅读了《西游记》等一系列连环画。印象最深的是读《小兵张嘎》了，那个

顽皮又倔强勇敢的张嘎成了我的偶像；《闪闪的红星》中的潘冬子是个机灵、聪慧、勇敢的小男孩，他爱憎分明的性格对我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在这些小英雄的感染下，我渐渐成长为一位能吃苦耐劳、意志坚强、踏实上进的小小少年。

初中毕业后，我考上了中师，接受了比较系统的中等师范教育。这是我人生第一次走出大山来到城市，我感觉世界一下子变得宽阔起来。在这儿，我将接触到更多的人、经历更多的事、看到更广阔的天空、学到更多的知识。最难能可贵的是，我人生第一次有了属于自己的图书馆、阅览室，这为我们这群喜欢阅读的孩子提供了很好的条件。从此，我和我的那帮“心灵饥渴”的伙伴们，便成了图书馆、阅览室的常客。在这里，我第一次读了列夫·托尔斯泰的《战争与和平》，这让我了解到1812年俄国法国战争的一些情况，也让我看到了当时俄国社会的风貌；在这里，我读了奥斯特洛夫斯基的《钢铁是怎样炼成的》，认识了保尔·柯察金这个在布尔什维克党培养下、在革命烽火和艰苦环境中锻炼出来的共产主义战士的典型形象，从他身上我明白了“一个人只有在革命的艰难困苦中战胜敌人也战胜自己，只有在把自己的追求和祖国、人民的利益联系在一起的时候，才会创造奇迹，才会成长为钢铁战士”的道理；在这里，我还读了《林海雪原》《红岩》等红色书籍，杨子荣、江姐身上坚定崇高的精神信仰和

革命信念时时感染着我。在这些优秀文学作品的滋养下，在这些英雄人物的熏陶下，我爱我的家园，我更爱我的祖国，我拥护我们伟大的社会主义制度。那时的我，已在那颗年轻的心灵中植入了满满的家国情怀。

再后来，我参加了工作，有了一定的经济收入，有了自主支配的时间，也有了个人的业余爱好。从此，阅读便成了我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这之后的一段时间里，我读完了中国的“四大名著”，读完了巴金的“激流三部曲”《家》《春》《秋》和“爱情三部曲”《雾》《雨》《电》，读了高尔基的“自传体三部曲”《童年》《在人间》《我的大学》等等。这些阅读，丰富了我的文学积淀，开阔了我的视野，帮我树立了正确的“三观”，同时让我也结识了更多的“书虫”朋友。

人到中年之后，随着人生阅历的丰富，我开始对人生有了冷静的思考。这一时期里，我崇敬朱自清，读了他的《绿》和《荷塘月色》；我膜拜余秋雨，细读了他的散文集《文化苦旅》与《山居笔记》等；冰心的《母爱》《谈生命》等文章也常常放在我的案头。现在的我，守着一颗平常心，忙时努力工作，闲时读书写字，最想要的就是过平凡的生活，使个人的人生平和宁静。

少年豪情多壮志，风华正茂应报国，中年看淡心放宽。就让我们携一缕书香，手挽手走在读书的路上吧！最是书香能致远。

心底里盛开着年

◆李晓伟

古老的爆竹
 藕押着季节的韵脚
 咀嚼着流年的眷恋
 把温暖的夜
 绽放得无比绚烂

故事在寒冬里搁浅
 亲情在寒流里蔓延
 远家乡游子
 总在这样的夜晚
 思念着慈母手中的线

羁旅匆匆的身影
 在路的那一端
 伴着漫天飞舞的精灵
 在向家的方向
 追逐灯火里的夜阑珊

时光的车轮
 留下了一道深深的印痕
 炉火肆意的摇曳
 正以欢欣鼓舞的方式
 打开新一轮的开端

选择用微笑滤去浮尘烟火
 所有过往都微不足道
 这样的日子 一定有宿命
 若不 我们小小的心里
 怎会盛开着一个个五颜六色的年

常读常新的《读者》

◆ 魏 郭

阅读习惯、阅读爱好几经变迁，对于《读者》的偏爱，却始终未改。

30多年前，第一次看到《读者》，是在高中时代，彼时对于文学的痴爱已经到了疯狂的境地。我与几名同班同学因为共同的爱好，一度恢复了学校中断多年的文学社和校报。彼时的校报主编，忽然有一天就拿了一本刚刚出版的《读者》。

这是我第一次看到她，那些语言简练又富含哲理性的鸡汤文章，一下子就深深打动了我。我如饥似渴地阅读着每一篇文章，这些黑色的文字，仿佛一个个充满生机的小精灵，敲击着我的心扉，把一股股甘醇的汽水输入我的心田。我第一次觉得，这世界上还有活得这么滋润、这么通达的一群人，用朴实无华的语言，娓娓道来生活的真挚和生命的真谛，仿佛一盏盏明灯，瞬间照亮了我前行的道路，让我不再迷惑与彷徨，而充满信心。

这些涵盖了古今中外的文章，短小精悍，言简意赅，平缓的叙事方式，以小见大的表现手法，

很长时间影响到了我的写作，从高中时代的作文写作到大学毕业后的文学创作。

她奠定了我的创作风格，而且由文风影响到我的性格养成，多年来我喜欢那种朴实无华的写作风格，而且逐渐养成了真诚待人、低调做人的性格。

从那以后，《读者》一直伴随着我，她给予我的不仅仅是精神食粮，而是在改变着、指导着我的人生，而成为我生命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我从此爱上了读书。

后来离开家乡去数百里外的城市求学，学校门口几百米外就有一个报刊亭，我成了那里的常客。彼时，我迷上了汪国真的朦胧诗，由写朦胧的爱情诗，到喜欢上写一些类似《读者》里面小品文的散文。那时候，一个月还有24元的学生生活津贴，除了打一次牙祭外，大部分都用来买《读者》《辽宁青年》《故事会》《小说月报》之类的杂志了。

在《读者》的指引下，我的阅读面日渐宽广，从杂志到各类文学书籍，学校图书馆里的名家名作，我几乎读过了一遍，从贾平凹的《废都》到商州系列散文，从林非的散文到陈忠实的散文到余光中的散文到朱自清的散文到鲁迅的短篇小说。那一段读书时光，不仅开阔了我的文学视野，也激发了我的创作灵感。

参加工作之后，在一个老气横秋的国营企业上班，薪水很低，我却几乎买全了贾平凹的所有作品集。虽然我的视野变宽了，对于《读者》，我还是情有独钟。她成为我忙碌工作之余、心力交瘁时最好的心灵驿站。

每当一个人坐在单人宿舍，关闭了房门，静静阅读新一期的《读者》，仿佛她

就是我贴心的红颜知己，聆听了我来自心底的倾诉，抚慰着我因压抑而疲惫的心。

是《读者》给了我与命运抗争的信心，也给了我最好的答案，两年之后，我摆脱了那个地方，走进了新闻单位。

一晃，26年过去了，从最初的最年轻记者，渐次成为单位的骨干，再到成为中层干部。每天坚持晨读，给了我遣词造句的功夫，给了我看待问题不一样的视觉、处理问题不一样的思路。每当这个时候，反思自己走过的路，我都会想到《读者》给我的力量。

如今，我依然坚持购买《读者》、阅读《读者》，这是我青春出发的地方，也是我成长的见证。是她给了最初的启迪，并伴随着我一点一滴进步，成为我人生之路上难得的一位良师益友。

随着人生阅历的增加，随着我在文学创作道路上的成长，我的散文似乎越写越长，小说越写越厚，《读者》的风格似乎与我现在的写作风格大相径庭。但那些带有哲理性的小品文，依然是我浮想联翩的源动力和出发点，当我写作疲倦时，我依然会换个方式，读一读《读者》，就像漫漫旅途中的一次深呼吸，冷不丁，她其中的一个故事，还会成为我某篇小说里的一段章节或者一段引子。

现在的我，是一个不喜欢被时间约束的人，不太注重装束的精心打扮，喜欢粗茶淡饭，谢绝一切的饭局应酬，只喜欢静静读书，静静思考。我不喜欢去订阅全年的《读者》，而喜欢在寻找中邂逅《读者》，忙里偷闲，走上大街，漫无目的，偶遇报刊亭或者小书店，不经意一瞥，一本新出版的《读者》赫然在目，成为本次漫游最大的收获。

故而，与《读者》，常来常往，常读常新，我觉得。

过年是一个非常开心的时刻，尤其是小时候特别喜欢过年，一般不到小年的时候，学校就放假了，这时候正式开启过年之旅。

小时候就常听老人说：二十三炕火烧（当地的一种特色馍馍）、二十四扫房子、二十五割豆腐、二十六去割肉、二十七杀只鸡、二十八贴对联、二十九去打酒、三十晚上熬一宿。因为这个顺口溜，小孩子们忙得不可开交，时刻提醒着大人们今天该要干什么了。

过年不可缺少的是去集市，这也是我最高兴的时候。跟在妈妈的后面，快到集市的时候就能感到人潮涌动，集市也比平时扩大了很多，卖各种各样的小吃、熟食、生鲜、蔬菜的摊位都比原来多了，各种叫卖声此起彼伏，一幅热热闹闹赶大集的场景。

临近过年的时候，母亲是最忙碌的。小时候家里在村上开着小卖部，白天没有时间，因此过年前准备母亲一般都是放到了晚上，经常熬夜到12点左右。最开始就是忙着蒸馒头，今天蒸两锅，明天再蒸两锅，累计起来能蒸上百个。把蒸好的馒头送一部分给外婆家和二姨家，然后就开始忙着煮肉、炸丸子等，最后是拌饺子馅，等到三十的晚上，大家一起热热闹闹地包饺子。

年前的时候，爸爸和我们姐弟三人就会开始着手打扫卫生。高的地方爸爸负责，擦桌子和玻璃由我和姐姐负责，拖地则由弟弟负责，分工明确，热火朝天，一起行动起来。现在和姐姐提起小时候的事，姐姐都会喃喃地说：我最喜欢的场景就是那天妈妈在厨房忙碌，爸爸在刷车，弟弟帮忙提水，我和你在擦玻璃的时候，感觉一家人齐心协力，温馨而甜润。

慢慢长大后，刚开始工作离家比较远，一个月才能回家一趟，也经历了过年值班不能回家的情形。后来在银行上班，过年这段时间往往是银行最忙碌的时候，因此，对过年有着不一样的期待。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小时候只有过年才能吃到的美味，现在随时都可以；小时候喜欢的赶集场景，渐渐地更喜欢安静的环境；小时候最喜欢的春晚，慢慢地也被抖音短视频取代。生活节奏的加快，反而更喜欢安静和温馨。因此，长大后的过年最喜欢的则是一年到头不怎么联系的亲朋好友可以一起聚聚，虽然我们都相隔不远，但真正聚在一起的时间很少。正如一首歌里面说的：“我们不慌不忙总以为来日方长”，但是每次说等不忙的时候我们一起去玩，最后往往成为空话。大家过年能聚在一起显得无比珍贵，一起喝茶拉家常，一起携手外出游玩，心里像吃了蜜一样甜。

记忆中的年和现在的年给我的感觉都是甜甜的，这种甜没有工作的忙忙碌碌，这种甜没有相互之间的金钱名利，这种甜只有久别重逢的喜悦，和谐美满就是年的味道。

年的味道

◆徐亚静

